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0-060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现场召开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p>第四条 公司于 1993 年 11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1 号文件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并于 199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6008 万股。</p> <p>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2004]166 号文件批准，向社会公众增发 6500 万股，并于 200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2508 万股。</p> <p>公司经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相关股东会议批准，于</p>	<p>第四条 公司于 1993 年 11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1 号文件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并于 199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6008 万股。</p> <p>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2004]166 号文件批准，向社会公众增发 6500 万股，并于 200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2508 万股。</p> <p>公司经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相关股东会议批准，于</p>

2006年5月18日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5.72股的股改方案，公司法人股获得流通权，股改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29260.4万股。

公司于2011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19号）文件核准，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发行3901.3425万股，并于2011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发行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为33161.7425万股。

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向叶德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7号），核准向叶德智等发行1055.3600万股，同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2,700万元，并于2018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为35203.1272

2006年5月18日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5.72股的股改方案，公司法人股获得流通权，股改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29260.4万股。

公司于2011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19号）文件核准，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发行3901.3425万股，并于2011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发行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为33161.7425万股。

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向叶德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7号），核准向叶德智等发行1055.3600万股，同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2,700万元，并于2018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为35203.1272

万股。

由于收购的子公司佛山市柏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数与截至 2018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均没有足额实现相应承诺的净利润数，触发《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与叶德智、叶德明、高金全、罗蜂、戴建东、龙平、黄敏、潘世高、左英、郭俊、周发能、何万里关于佛山市柏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补偿条款，公司拟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向航天柏克原股东叶德智等 12 人发行的航天长峰股份 127,949 股，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为 35190.3323 万股。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

万股。

由于收购的子公司佛山市柏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数与截至 2018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均没有足额实现相应承诺的净利润数，触发《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与叶德智、叶德明、高金全、罗蜂、戴建东、龙平、黄敏、潘世高、左英、郭俊、周发能、何万里关于佛山市柏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补偿条款，公司拟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向航天柏克原股东叶德智等 12 人发行的航天长峰股份 127,949 股，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为 35190.3323 万股。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2742号))，核准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和朝阳市电源有限公司发行87,687,764股，并于2019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3959.1087万股。

[2019]2742号))，核准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和朝阳市电源有限公司发行87,687,764股，并于2019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3959.1087万股。

由于收购的子公司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数与截至2019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均没有足额实现相应承诺的净利润数，未完成业绩承诺，触发《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宏利、张骞、曾琳、曾耀国、张杰、谢行知、李健财关于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补偿条款，公司拟以人民币1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向航天精一原股东张宏利等7人发行的航天长峰股份1,054,454股，该股份已于2020年9月18日在中国登

	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购并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43853.6633 万股。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59.1087 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853.6633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959.1087 万股,公司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853.6633 万股,公司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